南通市通州区中医院棉织品洗涤
服务合同

甲方：南通市通州区中医院

乙方：南通鑫晨医疗用品洗涤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提高医院医疗的管理水平，经公开招标，甲方将各种布类物品及其他物品的洗涤服务承包给乙方，并现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洗涤范围与方式：

1、病员床上用品：各种被套、大单、枕套、枕巾、诊察床单、床罩等。

2、服装：医生、护士、医技人员及行政人员的工作服、手术衣、病员衣、病员裤。

3、各种手术、检查所须的布类辅料：各种手术用开腹单、开洞巾、治疗巾、包布、垫布等。

4、窗帘、门帘、输液椅套、坐垫、靠背、脉枕、蚊帐、会议台布、物业、后勤服务人员工作服等。

5、棉被、晴纶被、毛毯、棕垫、海绵垫、值班大衣等。

二、被服仓库收发员工的安排：

乙方派驻 4 名员工放在甲方被服仓库，负责医疗布草的分类、收发、整理、科室回访、部分特殊科室的下收下送服务（如手术室、供应室、产房、胃镜室、妇科门诊、发热门诊、针灸科、检验科、药房、五官科）。布草从被服仓库收集、运输、分检、洗涤消毒、缝补、整烫、发送到甲方仓库，全套流程由乙方负责，收发员工由乙方自行聘用录取，所有薪酬待遇由乙方负责。

三、布草报废更新的范围：

1、乙方负责报废更新医院周转基数范围内的布草，为甲方配备的布草库存充足，确保每天洗涤后，及时将待报废布草挑出更换。

2、根据甲方提供的报废布草品种进行报废更新，具体内容如下：

各种被套、床单、枕套、手术衣、洗手衣、洗手裤、病员服、开腹单、中单、手术巾、大小包布、皮巾、大小洞巾。其它品种都不在此报废范围内。

四、双方周转基数的配备原则：

1、首批基数的配备比例

首批布草配比原则：床单、被套、枕套、病员衣裤等按床位数 1:3 配比（其中 1:1.5

在医院，1:1.5 在乙方），手术室、供应室日最高使用量按 1:3 配置需要的敷料：洗手衣裤、手术衣、开腹单、洞巾、皮巾、包布、中单（其中 1:1.5 在医院，1:1.5 在乙方）。这部分是甲方提供，实际基数以双方签字交接表为准。在合作期间如若有新增或短缺部分，由甲方负责补充并采购。采购数量大幅增加时，适当调整相应的基数，服务价格不调整。

如双方不再合作，乙方须按当年核定交接的基数返还所有布草给甲方，除甲方正常在用的布草，不足部分应以相同品种的新品补充，不得以其它品种替代。如果甲方因扩充床位、增加病区、补缺短少、增加新品种等可自行采购或向乙方采购，采购布草品质与乙方更新布草品质同等，若出现采购质量问题由甲方自行承担。

2、物品报废与更新方式

（1）甲方按基数配备的物品报废后即由乙方负责配供，直到全部更新为止。

（2）乙方所配供的物品色彩、质地、规格等必须符合临床使用和管理需要，须经甲方对样品认可后采购或制作。

（3）乙方更换的新品上印有甲方公司的标记，当更新新品达到该基数时，乙方不再更换无乙方标记的用品。如需超基数配供物品，则由甲方向乙方提出要求，乙方必须及时提供，所增新品以该物品成本价向甲方收取费用，并相应调整基数。

（4）乙方负责配供范围内的物品，乙方应根据布类物品的磨损程度及污渍等情况，主动及时进行报废处理，并更换新品。如甲方认为已不适宜继续使用的，甲方可随时向乙方提出报损，经双方协商确认后乙方必须予以报废并更换新品。

3、乙方负责对所有洗涤物品的小破损进行缝补，对工作服纽扣及时补充和加固，确保满足临床使用和管理需要。

4、乙方在合同服务期间征得甲方同意逐步更换新型材料的二类手术敷料医疗软器械.

5、如因甲方工作人员自身原因造成的大片斑点，大块撕扯损坏等情况，需要更换布草的或基数以外临时需要增添的情况，乙方按成本价向甲方收取成本费用，基数不变。

6、非乙方负责配供的物品不在乙方报损更换范围。

五、布草供货的质量要求：

1、乙方所配供的布草色彩、质地、规格等必须符合临床使用和管理需要，须经甲方对样品认可后采购或制作。

2、乙方提供的布草须符合国家标准，国家相关部门抽检质量时都达标。

3、乙方应根据布草的磨损程度及污渍等情况，主动及时进行报废更换新品，新品的标准与现有使用的布草质量要求相同。如乙方漏检发到甲方科室的不合格布草，不适宜继续使用的，甲方相关科室可随时向洗涤提出更换的要求，乙方必须立即予以收回并更换新品，但

甲方的工作人员不得无故撕毁待报废品，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拒收。手术包布应按照《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管理规范》要求更换，不得将不符合要求的包布发放至科室。但有以下两种情形责任由甲方承担：

（1）医护人员在操作过程中操作不当，如剪刀、手术刀等器械造成的布草损伤；

（2）医院使用在包布上的胶带，在正常洗涤程序下洗涤，斑痕无法去除，要求更换新品的；

（3）如果因甲方护理人员、病员或病员家属故意撕毁或使用不当引起的破洞，由甲方负责追责照价赔偿给乙方，乙方给予更新。

六、乙方责任：

1、保证洗涤质量：乙方应按照 WS/T 508—2025《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要求进行，保证洗涤质量，避免交叉污染，制定合理的洗涤流程，（分检——预处理——消毒——分类洗涤——烘干或蒸烫——检查——缝补——折叠——发送）

2、在洗涤过程中尽力使洗涤成品洁白、平整，满足医院临床需要。洗涤物品中出现小洞、脱线、掉纽扣、断带子、换松紧等，由乙方负责缝补。并按要求对床单、被套、工作服进行整烫、整理，报废参照上述报废标准。

3、乙方派驻在甲方被服中心的员工，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定和要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按实际损失赔偿。

4、双方员工按要求对洗涤布草进行当面交接，开具交接单，由双方进行签字确认，如事后发现有误差，双方尽量做到诚信，协商解决，如有异议，双方工人无法认可的，以交接单数据为准。交接单一式三联，甲方领用科室壹份、乙方贰份。

5、如乙方员工发现甲方工作人员用医疗织物放在地上吸水、擦窗、擦车、擦鞋，大便不清理包在织物里、人为故意损坏等不规范行为引起的医疗织物的污损，有权向甲方当事人索赔。

6、乙方每月至少一次派管理人员到甲方仓库、病区巡查，与工作人员、护士长交流，如发现洗涤质量不过关的及时反馈整改。

7、对甲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和要求及时落实，配合甲方对洗涤工作质量进行考核，要求洗涤质量的满意率达 90%以上，每下降一个百分点处以 200 元罚款。

8、乙方必须保证甲方临床所需的各种医疗洗涤用品的正常供应，不得以任何理由延迟、延误洗涤影响甲方正常医疗需求。发生洗涤方不能及时供应清洁完好物品，对甲方正常医疗工作造成较大影响的，一次赔偿甲方人民币 1000 元。严重影响医院正常运行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进入采购黑名单。

七、甲方责任：

1、甲方需要按照感控的要求，提供符合标准的，用于进行脏物清点、整理、收发布草的场所。场所须具备以下基本条件：堆放布草的脏污区、干净布草的洁净区、放置干净布草库存的货架、分发工作服的台桌，做卫生、消毒必须要有的水池，普通照明、插座（供夏天电风扇使用）、内线电话等。

2、为了防止传染病区与普通病区交叉感染，根据《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要求，对于确认的感染性织物应在患者床边密闭收集，盛装感染性织物的收集袋宜为橘红色，有“感染性织物”标识。对甲类或特殊传染病人使用的医疗织物按规定必须焚烧，不能再次使用，不得送到洗涤方清洗。

3、交接前期；需甲方督促各病区将需报废，或不合格的布草必须全部交医院进行统一报废，交接工作结束后洗涤方不接受不符合使用标准的布草。

4、负责督促检查各科室病区护士长保管好布草，如有短少，责任科室照价赔偿，护士长离职或调动时做好交接手续，并签字确认。

5、每月按时向洗涤方提供真实的实际占用床日数，用于结算洗涤费用，每月二十五日前及时支付上月服务费用（节假日顺延）。

6、甲方管理人员有权对被服仓库不定期督查，对违反医院规定的行为提出批评、处罚、整改。对洗涤过程及质量进行监督，必要时派专人抽样送检。及时收集对洗涤物品配供质量和洗涤服务质量的意见，反馈给洗涤方，督促洗涤方做好配供和洗涤工作。每季度组织对洗涤方服务质量进行一次考核。

7、对洗涤后的棉织品，总务科每季度对其性状、表面污渍、破损等进行抽检，发现异常通知洗涤方整改，如果不及时整改，按甲方考核方案进行处罚。

8、指定一名管理人员负责双方工作人员的协调工作，甲方工作人员需妥善保护所洗物品，严禁用医疗织物放在地上吸水、擦窗、擦车、擦鞋、人为的故意损坏，以及对固体的污物不及时清理（如粪便与呕吐物等），以上现象，洗涤方有权拒收，甲方应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9、医护人员在操作过程中操作不当，如剪刀、手术刀等器械造成的布草损伤的；医院使用在包布上的胶带，在正常洗涤程序下洗涤，斑痕无法去除，要求更换的，由甲方承自行承担。

八、承包价格：

1、费用中包含所有棉织品的洗涤消毒费用和基数范围内的报废更新费用、派驻医院仓库员工收发等全部流程服务费用。乙方按上述范围及方式向甲方提供服务，甲方根据实际住

院床日数，向洗涤方支付包干费用，按每日每个使用床日3.88元人民币支付给乙方，并按月结算。

2、基数范围内的纺织品因医疗需要可改变其洗涤的品种和规格，其中标单价不变。

3、在本合同期内，如遇国家对水、电、汽、布料价格调整，经双方协商后，对承包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并从下一年度起执行。其它原因需要调价（如国家出台新的政策规范，强制将手术室布草列为二类医疗软器械进行使用，提出更换具有双向防护功能的新型面料），经双方协商一致，对承包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及时签订合同补充协议。

4、合同期限：合同意向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首年合同起始日期经双方协商确定，合同到期后经采购人考核合格且协商一致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最多续签两次。

九、支付方式

1、洗涤费用按照合同单价及实际床位占用数进行结算，费用中包含所有棉织品的洗涤费用和基数范围内的报废更新费用、派驻医院仓库员工收发等全部流程服务费用。

2、每月月底前乙方统计人员将上月实际棉织品洗涤的品种数量报总务科，总务科根据实际占用床日数进行核实，且对乙方每季度的考核得分通知乙方开据相应金额的发票，支付上月的洗涤费用。

3、基数范围内的纺织品因医疗需要可改变其洗涤的品种和规格，其中标单价不变。

十、违约责任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必须严格执行，若甲方连续三个月不按规定支付费用或乙方连续三个月不按规定提供满意服务，对方均可提前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违约方承担（由于社会及不可抗拒力如地震、水灾等使合同不能执行的除外）。

2、乙方配供物品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甲方有权拒绝使用，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承担。

十一、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不得转让他人。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任何洗涤纺织品分包给他人。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十二、终止合同

1、合同期内，若要提前终止合同，无论什么原因，均必须提前三个月书面向另一方提出，经双方协商一致方可提前终止。

2、除因甲方严重违约而导致乙方提前终止合同外，其它原因终止合同（包括严重影响医院正常运行及考核不合格、合同期满）等，双方不再合作时，乙方均必须按当年核定基数

返还所有由乙方负责配供的物品给甲方，除甲方正常在用的外，不足部分应以新品补充，不得以其它用品替代。

十三、其它

1、本合同有效期自2026年11月1日至2027年10月31日止。

2、除因甲方严重违约或乙方企业不再经营该项目服务外，甲方要求继续合作的，乙方应予同意。

3、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以后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贰份。

甲方：南通市通州区中医院

法人代表：

签约人：

2026年10月30日

乙方：南通鑫晨医疗用品洗涤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签约人：

年　月　日